

菏泽开展安全生产百日攻坚治理行动

重点排查七类车辆,严查黑校车

本报记者 李凤仪

20日,记者从菏泽市安监局获悉,从现在开始至9月底,在全市范围内集中开展安全生产百日攻坚治理行动,突出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道路交通、消防、各类建设项目施工、煤矿、油气管道、城市燃气、特种设备、学校幼儿园等行业领域,对反复发生、长期未得到根治的问题进行攻坚,探索建立安全监管长效机制,防范安全事故发生。

交通领域 重点排查七类车辆

百日攻坚期间,重点检查客运、危化品运输、载人农用三轮等车辆。集中对七类(客车、货车、危化品运输车、校车、农村面包车、渣土车、低速载货汽车)重点车辆及其驾驶人开展大清查,消除安全隐患。同时,要求交通运输部门要开展运输企业整顿活动,督促运输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对问题严重、拒不整改的企业,该停业整顿的停业整顿,该撤销资质的撤销资质。

要求严查长途客车、旅游包车、危化品运输车、校车、重

型载货汽车等重点车辆,严查“三超一疲劳”以及无证驾驶、货车非法载人等道路交通违法行为,对查处的严重交通违法行为实行“零容忍”,一律按上限处罚,该记分的一律记分,该拘留的一律拘留。

并开展危化品运输车辆专项整治,全面排查辖区内危化品运输车辆运行状况,对所有危化品装载、发货的企业、场站,处所危化品运输车出发上路前装载合法情况进行检查,严厉查处无有效从业资格证、行驶证、驾驶证的“三无”车辆、驾驶人、押运员非法运输行为,严厉查处“大罐小标”、超载运输危化品的违法行为,严厉查处危化品运输车未按规定悬挂或喷涂车身反光标识和警示标志的行为,坚决将隐患消除在出发地、上路前。

建筑施工领域 从严整治违章指挥、违章作业

深入开展全市建筑施工“抓主体责任、抓市场现场、建平安工地”安全治理三年行动,组织开展农村农民建房、城市拆违拆临、农村畜牧养殖设施建设等施工工地安全生产隐患专项治理,以夏季汛期高温施工和严格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

工程安全管理为重点,着重治理在深基坑、高支模、起重机械等作业中的违规行为,严厉查处工程项目违法分包、转包和以包代管等问题。

加强对一线作业人员的安全教育培训和管理,从严整治违章指挥、违章作业、违反劳动纪律等“三违”行为,严厉打击和查处各种建筑施工违法违规行为,特别是唯利是图谋取拆迁补偿突击加建、无结构安全措施私搭乱建、召集无技术人员擅自蛮干等违法行为。

深入开展电力施工、铁路建设、城市供热、供气、地下管廊、玻璃幕墙等领域安全检查。持续推进企业两个体系建设工作,确保全市房屋建筑施工领域规模以上企业2017年底前建成风险分级管控与隐患排查治理体系。

消防领域 关停一批消防违法企业

针对夏季火灾易发、高发特点,以人员密集场所、高层地下建筑、易燃易爆单位、“三合一”和“多合一”场所为重点,督促生产经营单位全面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对不符合消防技术标准、不具备安全条件,违章经营,存在重大火灾隐患的场所,坚决予以停业整顿。

加强危险化学品消防安全综合治理,组织对石化企业集中和危化品事故高发区域开展消防风险评估,督促指导大型危化品企业建立专职消防队和工艺处置技术小组,提高专业处置能力。

同时,按照国务院安委会电气火灾综合治理部署要求,督促单位建立健全用电安全管理制度,督促火灾高危单位按规定设置电气火灾监控系统,规范电器产品、电气线路安装敷设,定期维护保养、检测,消除电气火灾隐患。继续深入开展“维安1号”彩钢板及仓储火灾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切实消除一批火灾隐患,关停一批消防违法企业,曝光一批严重违法消防法律法规的单位及个人。

重点排查

客车 货车
危化品运输车
校车 渣土车
农村面包车
低速载货汽车



菏泽市国土资源局做客市长热线

擅自买卖闲置土地属违法

本报菏泽6月20日讯(记者 赵念东) 近期,本报接到不少村民拨打热线电话咨询,他们村中的闲置土地到底归谁所有,村里将土地卖于他人是否违法。20日上午,菏泽市国土资源局局长胡钦畅在做客市长热线时表示,闲置土地属于国家所有,擅自“出卖”不仅要承担民事责任、行政责任,还可能承担刑事责任。

6月20日上午,菏泽市国土资源局局长胡钦畅做客市长热

线时解释,闲置土地是指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人超过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有偿使用合同或者划拨决定书约定、规定的动工开发日期满一年未动工开发的国有建设用地;已动工开发但开发建设用地面积占应动工开发建设用地总面积不足三分之一或者已投资额占总投资额不足百分之二十五,中止开发建设满一年的国有建设用地,也可以认定为闲置土地。

“因政府行为造成的土地

闲置,可采取延长动工开发期限、改变用途或规划条件、安排临时使用、等价置换、协议有偿收回、纳入政府储备等途径及时处置、充分利用。”胡钦畅说,因土地使用者原因造成的土地闲置,超过约定时间未动工开发满1年的,按照土地出让价款或划拨价款的20%征缴土地闲置费;未动工开发满2年的,依法收回土地使用权。

对于村民反映的村集体将部分闲置土地卖给附近的砖瓦

窑厂进行采矿一事,胡钦畅称,此行为不合法。当前,一些地区对待矿产资源还不同程度地存在着“靠山吃山,靠水吃水”的错误思想;一些村民认为自己房前屋后,自家责任地、山林地下面的矿产资源属于自己拥有;有的乡(镇)人民政府和农村基层组织,擅自“出卖”矿产资源,这都是严重违法行为。

《矿产资源法》第三条规定“矿产资源属于国家所有,由国务院行使国家对矿产资源的所

有权。地表或者地下的矿产资源的国家所有权,不因其所依附的土地的所有权或者使用的不同而改变。”这就是说,矿产资源无论赋存地表或者地下,其所有制形式只有一种或者所有权的主体是唯一的,那就是国家。胡钦畅介绍说,“任何国家机关及其他法人和组织,包括县、乡人民政府和村民组织,都不是矿产资源的所有者。侵犯矿产资源国家所有权不仅要承担民事责任、行政责任,还可能承担刑事责任。”

菏泽市委常委、宣传部长马骏调度菏泽经济开发区创城工作

列出问题清单 推进创城进度

本报菏泽6月20日讯(记者 崔如坤) 20日下午,菏泽市委常委、宣传部长马骏到开发区调度创城工作,就目前存在的重点、难点问题和薄弱环节进行协调调度,要求各责任单位“对症下药”,找根源,想措施,逐个进行协调解决,全力推进创建进度。

会上,通报了模拟测评社区检查情况和创城实地考察项目问题清单,对归属于开发区范围内的问题进行了梳理。与会人员根据查找出的问题逐一分析,找出失分项的原因,提出解决问题的措施,并对一些共性问题易反弹问题进行协调解决。

齐鲁晚报记者会上了解到,菏泽经济开发区作为城市中心区域,是创建文明城市验收的必查区域,在前两年的实地测评中,均存在失分项,此次模拟测评正是要找出薄弱环节。

模拟测评结果显示,开发区在创建工作中取得了一定的

成绩,全市抽查的36个社区中,有15个社区未被扣分,其中开发区占5个。但是,在失分较多的社区中,开发区也有部分社区存在一定问题,如社区缺少文明公约、部分背街小巷路面未硬化、存在露天排水沟和综合文化中心缺少活动器材等。

除此之外,在实地考察项目中,主次干道、公园广场、景点、学校、服务窗口等一些实地测评点,存在乱停乱放、破损占用、缺乏行业规范等问题,部分测评点划归到相关行业中,但在因属地管理,开发区需要加大督导、整改力度。